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選一字第11231500441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臺中市第4屆東勢區茂興里里長補選選舉人名冊公開陳列閱覽，並受理申請更正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2條及第38條第1項第3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名冊陳列場所：臺中市東勢區公所。
- 二、陳列時間：112年3月28日至112年3月30日止共計3日(每日上午8時起至12時，下午1時起至5時止)。
- 三、受理更正事項：名冊如有編造錯漏情事，請向該區公所申請更正(口頭或書面均可)，逾期依法不予受理。
- 四、選舉人名冊，除選舉委員會、區公所、戶政機關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規定使用外，他人不得以抄寫、複印、攝影、錄音或其他方式取得選舉(投票權)人資料及對外提供。
- 五、請各選舉人攜帶國民身分證踴躍前往閱覽，以確保個人權益。

裝

訂

線